

证券代码：301011

证券简称：华立科技

公告编号：2026-025

广州华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年度股东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 1、 本次股东会未出现否决议案的情形。
- 2、 本次股东会不涉及变更以往股东会已通过的决议。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 1、 召开时间：2026 年 5 月 7 日（星期四）14:30
- 2、 召开地点：广州市番禺区东环街迎星东路 143 号星力产业园 H1 公司会议室八
- 3、 召开方式：现场表决与网络投票表决相结合的方式
- 4、 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 5、 主持人：公司董事长苏本立先生因公出差采用线上方式参加会议，经过半数董事共同推举，由董事 Ota Toshihiro 先生主持本次现场会议。
- 6、 会议的出席情况：
 - (1) 出席本次会议的股东及股东授权代理人共 61 人，代表有表决权股份

73,154,843 股，占公司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 154,388,959 股的 47.3835%。其中：

A、出席本次股东会现场会议的股东及股东授权代理人共 3 人，代表有效表决权股份 7,401,600 股，占公司有效表决权股份 154,388,959 股的 4.7941%；

B、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股东共 58 人，代表有效表决权股份 65,753,243 股，占公司有效表决权股份 154,388,959 股 42.5893%。

(2) 公司全体董事和董事会秘书出席了本次股东会，公司全体高级管理人员及见证律师列席了本次股东会。

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股东会规则》等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要求以及《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议案审议表决情况

会议以现场书面投票表决和网络投票的方式进行了记名投票表决，本次会议共审议八项议案，具体表决情况如下：

议案一：关于《2025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总表决情况：同意 72,760,043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4603%；反对 393,200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5375%；弃权 1,60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22%。

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同意 766,643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66.0078%；反对 393,200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33.8544%；弃权 1,60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1378%。

本议案经出席股东会并参与该项议案表决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过半数同意，本议案获得通过。

议案二：关于《2025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总表决情况：同意 72,760,643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

的99.4611%；反对393,2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5375%；弃权1,0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14%。

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同意767,243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66.0595%；反对393,2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33.8544%；弃权1,0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861%。

本议案经出席股东会并参与该项议案表决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过半数同意，本议案获得通过。

议案三：关于公司《2025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总表决情况：同意72,760,643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4611%；反对393,2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5375%；弃权1,0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14%。

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同意767,243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66.0595%；反对393,2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33.8544%；弃权1,0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861%。

本议案经出席股东会并参与该项议案表决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过半数同意，本议案获得通过。

议案四：关于公司非独立董事2025年度薪酬情况及2026年度薪酬方案的议案

4.01 非独立董事苏本立先生2025年度薪酬情况及2026年度薪酬方案

关联股东香港华立国际控股有限公司回避表决，回避股份数量合计为64,591,800股。

总表决情况：同意8,160,843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5.3031%；反对 401,200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4.6853%；弃权 1,00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117%。

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同意 759,243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65.3707%；反对 401,200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34.5432%；弃权 1,00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861%。

本议案经出席股东会并参与该项议案表决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过半数同意，本议案获得通过。

4.02 非独立董事 Ota Toshihiro 先生 2025 年度薪酬情况及 2026 年度薪酬方案

总表决情况：同意 72,752,643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4502%；反对 401,200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5484%；弃权 1,00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14%。

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同意 759,243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65.3707%；反对 401,200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34.5432%；弃权 1,00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861%。

本议案经出席股东会并参与该项议案表决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过半数同意，本议案获得通过。

4.03 非独立董事苏永益先生 2025 年度薪酬情况及 2026 年度薪酬方案

关联股东苏永益先生回避表决，回避股份数量合计为 7,334,600 股。

总表决情况：同意 65,420,043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3920%；反对 399,200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6065%；弃权 1,00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15%。

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同意 761,243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65.5429%；反对 399,200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34.3710%；弃权 1,00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861%。

本议案经出席股东会并参与该项议案表决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过半数同意，本议案获得通过。

4.04 非独立董事 Aoshima Mitsuo 先生 2025 年度薪酬情况及 2026 年度薪酬方案

总表决情况：同意 72,754,643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4529%；反对 399,200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5457%；弃权 1,00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14%。

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同意 761,243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65.5429%；反对 399,200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34.3710%；弃权 1,00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861%。

本议案经出席股东会并参与该项议案表决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过半数同意，本议案获得通过。

议案五：关于公司独立董事 2025 年度津贴情况及 2026 年度津贴方案的议案

总表决情况：同意 72,754,643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4529%；反对 399,200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5457%；弃权 1,00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14%。

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同意 761,243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65.5429%；反对 399,200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34.3710%；弃权 1,00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861%。

本议案经出席股东会并参与该项议案表决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过半数同意，本议案获得通过。

议案六：关于开展外汇衍生品套期保值业务的议案

总表决情况：同意 72,760,643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4611%；反对 393,200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5375%；弃权 1,00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14%。

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同意 767,243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66.0595%；反对 393,200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33.8544%；弃权 1,00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861%。

本议案经出席股东会并参与该项议案表决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过半数同意，本议案获得通过。

议案七：关于续聘 2026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总表决情况：同意 72,760,643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4611%；反对 393,200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5375%；弃权 1,00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14%。

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同意 767,243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66.0595%；反对 393,200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33.8544%；弃权 1,00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861%。

本议案经出席股东会并参与该项议案表决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过半数同意，本议案获得通过。

议案八：关于 2026 年度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的议案

总表决情况：同意 72,760,643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

的99.4611%；反对393,2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5375%；弃权1,0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14%。

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同意767,243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66.0595%；反对393,2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33.8544%；弃权1,0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861%。

本议案经出席股东会并参与该项议案表决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过半数同意，本议案获得通过。

三、律师出具的法律意见

1、律师事务所名称：北京市金杜（广州）律师事务所

2、见证律师姓名：郭钟泳、尹舜锋

3、结论性意见：公司本次股东会的召集和召开程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等相关法律、行政法规、《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出席本次股东会的人员和召集人的资格合法有效；本次股东会的表决程序和表决结果合法有效。

四、备查文件

1、公司2025年年度股东会的决议；

2、公司2025年年度股东大会的法律意见书。

特此公告。

广州华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5月7日